**衡东县公证处部门预算公开目录：**

一、部门职能及概况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 1.收入预算情况

 2.支出预算情况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 1.基本支出情况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.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.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3.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

六、名词解释

七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

①部门预算公开套表

目录

1.收支预算总表

2.收支预算总表（一级单位汇总）

3.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4.部门收入总表

5.部门支出总表

6.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7.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8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9.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0.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

11.政府采购预算表

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衡东县公证处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1. 部门职能职责

1.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办理国内和涉外（含港、澳、台）公证事项，保证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组织的合法权益，保护我国侨民在国外的合法权益。

2.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提供优质、高效公证法律服务和司法建议，积极参与全县经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。

3.为公民、法人提供公证法律服务；办理公证事项；解答法律咨询，息讼止争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4.制定和实施法制宣传教育，参与做好治县建设和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，发挥公证职能，预防纠纷、减少诉讼的发生。

1. 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衡东县公证处是全额拨款单位，下设1个部门，实有人数1人，其中在职1人，全部纳入2020年的部门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衡东县公证处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9.43万元，其中：年初预算安排9.43万元，2020年收入预算较去年减少57.94万元，主要是行政运行减少57.94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9.43万元，其中，工资福利支出7.05万元、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.38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57.94万元，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57.94万元，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29.56万元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28.38万元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.43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 基本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9.43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 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.38万元，其中办公费1.1万元、印刷费0.3万元、差旅费0.3万元、工会经费0.06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5万元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0.7万元，主要是人员减少，公务接待数量减少。

3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2020年国有资产原值共计174319元，其中包括电脑、办公桌椅、空调、档案柜、打印机等设备。

本年度无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情况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: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3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4、“三公”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七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（附后）

 衡东县公证处

 2020年6月22日